

【发布单位】深圳市
【发布文号】-----
【发布日期】2010-04-13
【生效日期】2010-04-13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深圳市](#)

关于做好第六届“文博会”旅游接待工作的通知

各旅游企业：

第六届“文博会”将于5月14日—17日在深圳会展中心举行，与以往各届文博会相比，本届文博会将规模更大，档次更高，展示和交易内容更丰富，国际化程度也更高。本届文博会将有1787个政府组团、企业、机构参展，比第五届文博会的1708个参展商提高了4.6%；分会场也由第五届的30家增加到35家。为做好第六届“文博会”的旅游接待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旅游企业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以一流的效率和标准为参展商及各方宾客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同时倡导文明用语、文明服务和文明行为规范，向中外嘉宾展示深圳旅游从业人员的精神风貌和深圳国际化旅游城市的良好形象，进一步提高我市旅游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各旅游企业要依法依规经营，倡导行业自律。杜绝借机涨价牟取暴利、削价竞争扰乱市场和“宰客”索取回扣、小费等不良现象的发生。

三、认真抓好各项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切实把安全岗位责任制落到实处。要增强危机意识、提高危机处理能力，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确保接待工作的顺利进行。

各星级酒店要充分做好消防、食品卫生等各项安全工作。全面检查本企业的消防设施系统，确保各种消防设施正常运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治安安全工作，要确保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报警装置能正常使用；严格按照《食品卫生法》及各种食品安全标准的要求，为客人提供安全卫生的食品。

各旅行社要精心包装适合境内外客人的旅游线路，并积极组织游客参观文博会。认真落实各项旅游保险措施，主动购买旅行社责任险，积极向游客推荐人身伤害意外险，加强导游人员的培训，切实保障旅游团队的安全。

各旅游景点、景区要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危险路段要加固防护栏，对游客密集场所，要控制接待人数，严禁超量接待，并制定和完善人群紧急疏散预案。对于道路险峻、易发事故的旅游景区，针对薄弱环节要及时自查整改，采取切实措施，坚决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特此通知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三日

京ICP证[080276](#)号 |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8276) |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1012006040)

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

Copyright © 2002-2011 by ChinaCourt.org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